

國情統計通報

(第 078 號)

行政院主計總處

綜合統計處 (TEL: 23803436)

111 年 4 月 29 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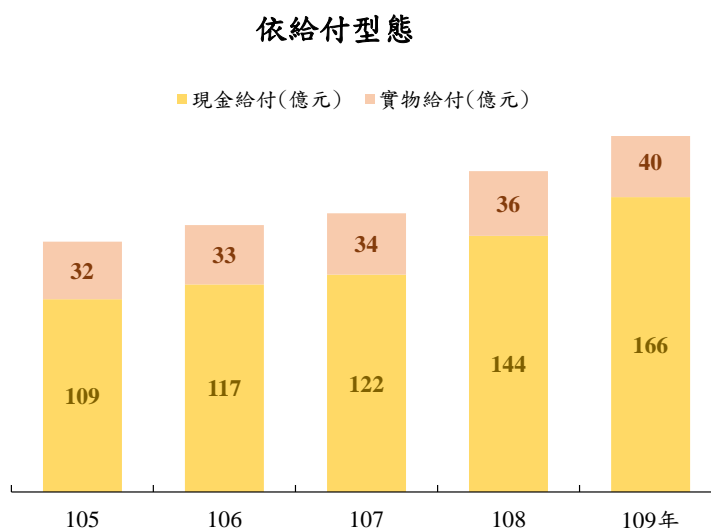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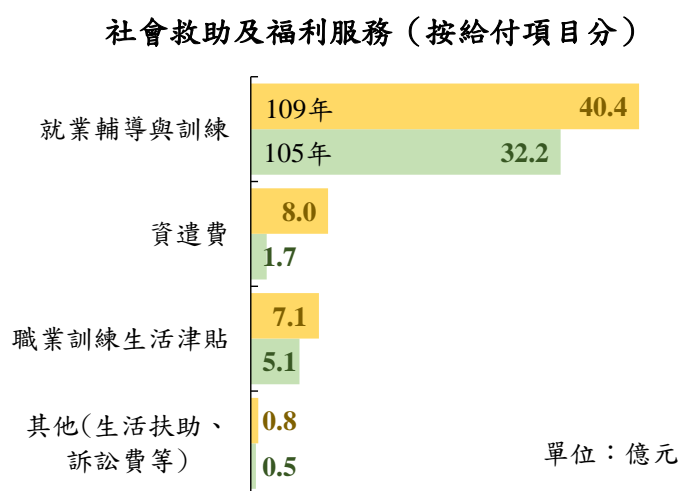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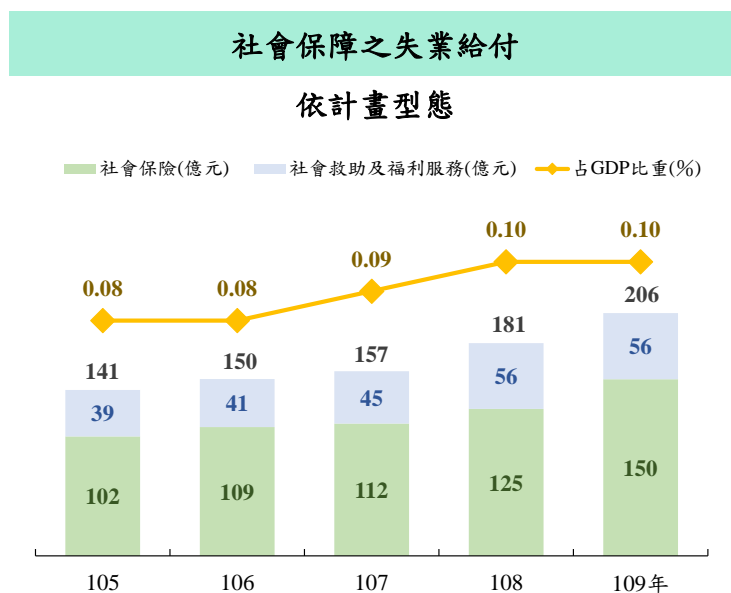
星期五

109 年我國社會保障之失業給付 206 億元，年增 14.2%

一、依國際勞工組織(ILO)對社會保障支出(SPE)之規範，失業給付涵蓋提供失業者於失業期間之基本生活保障。109 年 SPE 失業給付 206 億元，較 108 年增 26 億元或增 14.2%，主因受疫情影響，勞工請領就業保險提供之失業給付增 25 億元所致；與 105 年相較，SPE 失業給付增 65 億元或增 46.4%，占 GDP 比重由 105 年之 0.08% 升至 109 年之 0.10%。

二、依計畫型態觀察，109 年「社會保險」計畫給付 150 億元，占 SPE 失業給付總額 72.7%，較 108 年增 20.2%，其中勞工就業保險計畫占 94.3% 為大宗，主要提供失業給付、提早就業獎助津貼及職業訓練生活津貼等，其次為勞工退休基金(舊制)占 4.4%；另「社會救助及福利服務」計畫給付 56 億元，較 108 年增 0.8%，主要提供國民就業相關就業輔導與訓練、資遣費及職業訓練生活津貼等，109 年分別為 40.4 億元(占 71.8%)、8.0 億元(占 14.3%)及 7.1 億元(占 12.6%)，與 105 年相較，分別增 25.3%、增 3.9 倍及增 39.7%。

三、依給付型態觀察，109 年以現金給付 166 億元，占 80.4% 為主，與 105 年相較，增 57 億元或增 53.0%，增幅遠大於實物給付(增 24.3%)，致 109 年現金給付占比較 105 年之 77.0% 提高 3.4 個百分點。



資料來源：行政院主計總處。

說明：1. 因四捨五入之故，總計數字容或不等於細項數字之和。

2. 本通報每週一至週五發行，並透過網際網路系統同步發送，網址：www.stat.gov.tw。